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如未根據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例辦理登記或取得資格而在任何有關司法權區內建議出售或遊說建議購買任何證券即屬違法，則本公告在當地不構成有關建議、遊說或出售。證券未辦理登記或未獲適用豁免登記前，不得在美國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進行任何證券公開發售，將只會以招股章程方式進行。該招股章程將載有有關提出建議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不擬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JOVAN 佳源

Jiayua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佳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68及債務股份代號：40023、40406、40552、40684、40779)

延長第六次經延長屆滿期限及 第六次經延長指示費用期限及 有關以下票據之內幕消息

債務證券說明	ISIN／通用代碼	股份代號
於2022年10月到期的11.375%優先票據 (「第一批2022年10月票據」)	XS2475749300 247574930	不適用
於2022年10月到期的12.0%優先票據 (「第二批2022年10月票據」)	XS2247215283 224721528	不適用
於2023年2月到期的13.75%優先票據 (「2023年2月票據」)	XS2066357034 206635703	40023
於2023年4月到期的12.5%優先票據 (「2023年4月票據」)	XS2233091359 223309135	40406
於2023年7月到期的12.5%優先票據 (「2023年7月票據」)	XS2279822683 227982268	40552
於2024年2月到期的11.0%優先票據 (「2024年2月票據」)	XS2333154867 233315486	40684

本公告乃由佳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13.19、37.47A、37.47B及37.47E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8月24日、2022年9月2日、2022年9月14日、2022年9月23日、2022年10月6日及2022年10月27日之公告（「**該等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告賦予的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宣佈，第六次經延長屆滿期限由2022年11月28日倫敦時間下午4時正延長至2022年12月5日倫敦時間下午4時正（「**第七次經延長屆滿期限**」），即時生效。第六次經延長指示費用期限已由2022年11月29日倫敦時間下午4時正延長至2022年12月6日倫敦時間下午4時正（「**第七次經延長指示費用期限**」）。因此，待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備忘錄所載條件獲達成或豁免後，預期結付新票據及向已有效交回及接納交換的現有票據的合資格持有人交付交換代價將於2022年12月7日（「**第七次經延長結算日**」）或前後進行，且預期新票據將於2022年12月8日或前後在新交所上市。

已有效交回現有票據及有效簽立重組支持協議（或根據重組支持協議的條款加入該協議）的合資格持有人毋須採取任何行動。有關交換要約及重組支持協議的指示仍屬有效及不可撤回。

尚未提交其現有票據的合資格持有人可於第七次經延長屆滿期限或之前根據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備忘錄所載之條款及條件提交其現有票據。現有票據的合資格持有人如有意參與交換要約，必須(i)交回其持有的現有票據以進行交換，以及(ii)有效簽立(或促使相關實益擁有人有效簽立)重組支持協議(或根據其條款加入重組支持協議)，上述各項均涉及所持有的全部現有票據並須根據交換要約的條款及在其條件規限下進行。有關交換要約的指示為不可撤回。

待交換要約完成後，本公司將於第七次經延長屆滿期限或之前就於第七次經延長結算日或之前有效交回及接納交換的現有票據支付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備忘錄所載之交換代價。

除本公告所載者外，交換要約及同意徵求備忘錄所載之所有其他交換要約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有關交換要約的所有文件及材料將於聯交所網站(<https://projects.morrowsodali.com/jiayuan>)提供(須符合資格)。

根據第一批2022年10月票據的條款，第一批2022年10月票據的所有未償還本金額連同其應計未付利息已於到期日2022年10月29日到期應付。根據第二批2022年10月票據的條款，第二批2022年10月票據的所有未償還本金額連同其應計未付利息已於到期日2022年10月30日到期應付。由於到期日為非營業日，根據第一批2022年10月票據及第二批2022年10月票據的條款，付款到期日將為2022年10月31日。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支付第一批2022年10月票據的未償還本金99,250,000美元及其利息，以及第二批2022年10月票據的未償還本金200,000,000美元及其利息。根據2023年2月票據及2023年4月票據各自的條款，有關未支付已觸發違約事件。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第一批2022年10月票據、第二批2022年10月票據、2023年2月票據、2023年4月票據、2023年7月票據及2024年2月票據的交換要約仍在進行中。為公平對待所有債權人，本公司已經暫停及將會暫停作出該等優先票據項下的任何進一步付款，並將繼續與其優先票據持有人對話，以取得令人滿意的結果。

代表董事會
佳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天晴

香港，2022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翼先生、黃福清先生及卓曉楠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沈天晴先生、沈曉東先生及余安琪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惠彬博士、顧雲昌先生、林少勇先生及何仕彬博士。